

# 千阳县文化和旅游局

类别：B

千阳县文化和旅游局

签发人：李杰

千文旅函〔2026〕17号

## 关于对千阳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94号提案的答复函

王海燕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千阳县西秦刺绣文化产业园实施房租减免与人员工资补贴的建议》（第94号）收悉。衷心感谢您对我县非遗传承、特色产业发展及园区运营保障工作的关心与支持。结合县文化和旅游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能职责及现行政策，现就有关事项综合答复如下：

西秦刺绣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西秦刺绣文化产业园作为集展示销售、技艺培训、研发生产、电商直播、文化交流于一体的核心载体，在推动非遗活态传承、带动妇女就业增收、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针对您提出的房租减免及人员工资补贴建议，我局高度重视，积极会同县人社局研究落实，立足部门职能，坚持“规范管理与产业扶持并重”原则，从以下三个方面精准发力，助力园区健康可持续发展。

## 一、三方协商，妥善解决

西秦刺绣文化产业园所在的千阳县公共实训基地，目前已交由第三方公司统一运营管理，相关房租及日常费用收缴、资产管理等工作已按规定划转。为保障各方合法权益、维护正常运营秩序，建议园区先行结清前期所欠房租及各项相关费用。

后续房租减免等事宜，将由产业园、第三方运营公司与县人社局三方共同协商研究，在兼顾规范管理与产业扶持的基础上妥善予以解决。县文旅局将积极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作用，协助园区争取相关政策支持，共同助力西秦刺绣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二、分类施策，多元支持

（一）关于公益性岗位安置。公益性岗位为面向就业困难群体设置的政策性兜底安置岗位，有明确的适用范围、准入标准与管理规范，仅用于基层公共管理、社会公益服务等领域。西秦刺绣文化产业园为市场化民营运营主体，将园区从业人员整体纳入公益性岗位安置，与现行政策规定不符。

（二）关于劳务派遣及用工支持。园区可根据实际用工需求，按照市场化用工模式，自主对接我县具备合法资质的正规劳务派遣机构开展合作。县人社局将全程做好用工政策解读、合规流程指引等配套服务，协助园区稳妥规范用工、稳定用工队伍。

（三）关于人员激励与技能提升。县人社局将持续深耕“千阳绣娘”特色劳务品牌建设，常态化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就业创业政策直达、用工精准对接等暖心服务，助力园区提升从业人员技能水平和收入稳定性。

## 三、拓宽渠道，开源节流

县文旅局将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全力协助园区拓宽市场渠道，增强产业增收能力。一是搭建线上推广平台，指导园区对接抖音、

快手、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开展线上展销、非遗直播等活动，打造西秦刺绣特色文旅 IP；二是联动线下资源，组织园区及合作社参加全国各地刺绣展销、刺绣产品展示展销等营销活动，推动园区与县域内景区、酒店、文创门店建立代销合作机制；三是推动文旅融合赋能，指导园区开发刺绣体验、非遗研学、文创定制等特色项目，以体验消费带动产品销售。支持园区实行分类收费、以园养园，对市场化服务项目依规合理收费，补充运营成本，并引导企业加强成本管控、抱团发展，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关注西秦刺绣文化产业园发展，切实履行部门职责，不断优化服务举措。一是积极协调县人社局及第三方运营公司，加快推进房租减免三方协商进程；二是常态化开展“千阳绣娘”技能培训，为园区提供人才支撑，力争全年培训不少于 1000 人次；三是全力协助园区拓宽市场渠道，推动刺绣进景区、进高校、进校园，提升品牌影响力。通过多方合力，切实推动西秦刺绣非遗技艺“护得好、活起来、传下去”，为我县乡村振兴与文化强县建设注入更强动力。

再次感谢您对我县非遗保护与文化产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

千阳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6年5月7日

(联系人：倪佳萍，联系电话：4241292)

抄送：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